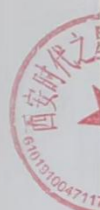




# 车辆销售合同



西安时代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1日

## 订购协议书

甲方（买方）：咸阳市公安局高新分局      乙方（卖方）：西安时代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8192864397  
联系地址：咸阳市秦都区胭脂路 33 号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长鸣路与南三环十字东北角马腾空国际车城 10106 号

乙方受吉利汽车公司委托代理销售吉利轿车，在此热情欢迎各界朋友光临，本公司愿意真诚为您提供服务，并根据您的需要，提供个性化服务，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一、甲方向乙方订购吉利汽车，如下表列：

|      |                          |
|------|--------------------------|
| 车 型  | 银河 L6 125Km              |
| 排 量  | 1.5T                     |
| 单台车价 | ¥119800.00 元             |
| 数 量  | 4 辆                      |
| 总金额  | ¥479200.00 元（肆拾柒万玖仟贰佰元整） |
| 预付款  | ¥0.00 元（零元）              |
| 余 款  | ¥479200.00 元（肆拾柒万玖仟贰佰元整） |
| 交车日期 | 现车                       |
| 备注   |                          |

打款账户信息：（支付方式-转账支付）

单位名称：西安时代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630596829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科技路支行

二、附件加装：全车 3M 膜，脚垫。

三、上牌，保险：甲方自理。

四、售后服务承诺：

4.1 乙方承诺所售车辆为吉利公司出厂合格产品，车辆符合国家标准，未经任何维修；提供 5000 公里/3 个月免费保养 1 次；

4.2 赠送原车配备脚垫 1 付；

4.3 提供 24 小时的市区免费救援（50 公里内），外市县救援商定后收取燃油费和过路费；

4.4 车辆事故可代为提供保险公司报案、索赔等一条龙服务；

4.5 提供发动机系统，变速箱系统，制动系统，转向系统，底盘悬挂系统，空调系统的免费检测，只收取因更换或维修配件产生的配件费及工时费，免收因电脑匹配或电脑检测产生的匹配及检测费；

4.6 免费洗车、添加雨刮水；防冻液；

4.7 免费参加汽车安全讲堂；

4.8 对所供应的汽车建立随车档案，定期跟踪回访；

4.9 维修、保养我公司可提供上门服务。

4.10 验收方式：4S 店内现场收。

#### 五、双方责任：

5.1 乙方承诺所售车辆为吉利公司出厂合格产品，未经任何维修或改动，如有违反，甲方可要求退车，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5.2 乙方在承诺时间内交车，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乙方不能及时供货，乙方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退还预付款，本协议自动失效。

5.3 如果乙方未按时交车，又不能给出合理的解释，视乙方违约，甲方可要求乙方退还定金，并追究相关责任。

5.4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供正规等额发票。甲方在双方约定的交车日来提车，并在交车前一次性付清余款。甲方如未能按时来提车或交纳剩余车款，并没有提前向乙方说明情况视甲方违约，乙方可不兑现之前的承诺，并保留相关权利。

5.5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5.6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产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5.7 本协议一式 四份，乙方执 1 份，甲方执 3 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

甲方（盖章）：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乙方（签字）：

